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北刘庄村位于村西（东至北刘庄村地；西至北刘庄村地；南至北刘庄村地；北至北刘庄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北刘庄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北刘庄村集体土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地类	合计	其中					农用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面积	1.9963	1.9786	1.5814			0.3934	0.0038		0.0177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村集体	1.9963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杨树	刘树奇	胸径<5厘米, 129棵	刘树奇
杨树	金志学	5厘米<胸径<10厘米, 15棵	金志学
杨树	贾永福	胸径<5厘米, 38棵	贾永福
杨树	贾永福	5厘米<胸径<10厘米, 6棵	
杨树	刘占国	胸径<5厘米, 42棵	刘占国
杨树	刘占国	5厘米<胸径<10厘米, 4棵	
杨树	刘占超	胸径<5厘米, 10棵	刘占超
杨树	刘占超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0棵	
杨树	姚鹏超	胸径<5厘米, 15棵	姚鹏超
杨树	姚鹏超	5厘米<胸径<10厘米, 5棵	
杨树	姜虎英	30厘米<胸径, 1棵	姜虎英
杨树	姜虎英	胸径<5厘米, 53棵	
杨树	姜虎英	5厘米<胸径<10厘米, 6棵	
杨树	胡志强	胸径<5厘米, 23棵	胡志强
杨树	胡志强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5棵	
杨树	胡志强	30厘米<胸径, 1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杨树	王桂荣	胸径<5厘米, 15棵	王桂荣
杨树	王桂荣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棵	
杨树	刘树明	胸径<5厘米, 120棵	刘树明
杨树	刘树明	5厘米≤胸径<10厘米, 1棵	
杨树	刘树明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棵	
杨树	刘树明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杨树	胡书青	5厘米≤胸径<10厘米, 35棵	胡书青
杨树	胡书青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5棵	
杨树	王志齐	胸径<5厘米, 10棵	王志齐
杨树	王志齐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棵	
杨树	李宝巨	5厘米≤胸径<10厘米, 30棵	李宝巨
杨树	李宝巨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棵	
杨树	李宝巨	20厘米≤胸径<30厘米, 5棵	
杨树	高艳春	胸径<5厘米, 10棵	高艳春
杨树	高艳春	5厘米≤胸径<10厘米, 18棵	
杨树	高艳春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棵	
杨树	金贺	胸径<5厘米, 158棵	金贺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杨树	金贺	30厘米<胸径, 2棵	金贺
杨树	金贺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0棵	
杨树	王铁成	胸径<5厘米, 10棵	王铁成
杨树	王铁成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棵	
杨树	刘中泉	胸径<5厘米, 30棵	刘中泉
杨树	刘中泉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棵	
杨树	刘中泉	10厘米<胸径<20厘米, 3棵	
杨树	刘中泉	20厘米<胸径<30厘米, 4棵	
杨树	刘伟明	5厘米<胸径<10厘米, 13棵	刘伟明
杨树	刘伟明	10厘米<胸径<20厘米, 5棵	
杨树	王会龙	胸径<5厘米, 43棵	王会龙
杨树	王会龙	5厘米<胸径<10厘米, 11棵	
杨树	胡栓成	胸径<5厘米, 19棵	胡栓成
杨树	胡栓成	5厘米<胸径<10厘米, 20棵	
杨树	胡栓成	10厘米<胸径<20厘米, 3棵	
杨树	胡栓成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杨树	王磊	胸径<5厘米, 25棵	王磊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杨树	王磊	5厘米<胸径<10厘米, 5棵	王磊
杨树	王磊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棵	
杨树	高福增	胸径<5厘米, 40棵	高福增
杨树	高福增	5厘米<胸径<10厘米, 15棵	
杨树	刘宝新	胸径<5厘米, 158棵	刘宝新
杨树	刘宝新	5厘米<胸径<10厘米, 40棵	
杨树	王凤清	胸径<5厘米, 15棵	王凤清
杨树	姚志忠	胸径<5厘米, 40棵	姚志忠
杨树	姚志忠	5厘米<胸径<10厘米, 3棵	
杨树	高树桂	30厘米<胸径, 1棵	高树桂
杨树	高树桂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棵	
杨树	高树桂	5厘米<胸径<10厘米, 134棵	
杨树	胡章锁	胸径<5厘米, 25棵	胡章锁
杨树	胡章锁	5厘米<胸径<10厘米, 20棵	
杨树	刘树义	胸径<5厘米, 30棵	刘树义
杨树	刘树义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棵	
杨树	刘树义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杨树	刘树义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刘树义
杨树	胡双群	30厘米<胸径, 13棵	胡双群
杨树	胡双群	5厘米<胸径<10厘米, 5棵	
杨树	胡双群	10厘米<胸径<20厘米, 45棵	
杨树	胡双群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18棵	
杨树	王世金	胸径<5厘米, 20棵	王世金
杨树	王世金	5厘米<胸径<10厘米, 14棵	
杨树	王世金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杨树	高志勇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高志勇
杨树	姚国利	5厘米<胸径<10厘米, 4棵	姚国利
杨树	姚国利	10厘米<胸径<20厘米, 5棵	
杨树	吴国文	胸径<5厘米, 20棵	吴国文
杨树	吴国文	5厘米<胸径<10厘米, 8棵	
杨树	高文生	5厘米<胸径<10厘米, 4棵	高文生
杨树	姜涛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棵	姜涛
杨树	姜涛	30厘米<胸径, 1棵	
杨树	王立群	胸径<5厘米, 20棵	王立群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青苗	刘宗新	粮食作物, 10.356亩	刘宗新
青苗	刘宗新	粮食作物, 12.156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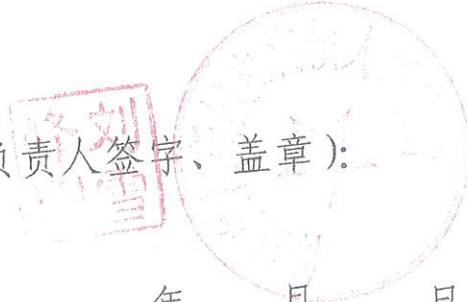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刘巍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高桥村位于村西（东至高桥村地；西至高桥村地；南至小营村地；北至高桥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高桥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地类	合计	小计	其中					建设用 地	未利用 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 用地		
面积	25.2517	25.0353	19.9782	0.0209	4.7424	0.0673	0.2265	0.2143	0.0021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村集体	25.2517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魏毅新	5厘米≤胸径<10厘米共603棵	魏毅新
材树	张立新	10厘米≤胸径<20厘米共19棵	} 张立新
材树	张立新	20厘米≤胸径<30厘米共1棵	
材树	刘砚芳	胸径<5厘米共202棵	} 刘砚芳
材树	刘砚芳	5厘米≤胸径<10厘米共100棵	
材树	姜雪冬	胸径<5厘米共145棵	} 姜雪冬
材树	姜雪冬	5厘米≤胸径<10厘米共 45 45棵	
材树	姜博	胸径<5厘米共245棵	} 姜博
材树	姜博	5厘米≤胸径<10厘米共45棵	
材树	姜文铎	胸径<45厘米共15棵	} 姜文铎
材树	姜文铎	5厘米≤胸径<10厘米共340棵	
材树	钱东海	胸径<5厘米共9棵	} 钱东海
材树	钱东海	10厘米≤胸径<20厘米共1棵	
材树	李联合	胸径<5厘米共8棵	} 李联合
材树	李联合	10厘米≤胸径<20厘米共4棵	
材树	姜艳肖	胸径<5厘米共10棵	姜艳肖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姜艳肖	5厘米≤胸径<10厘米 6棵	姜艳肖	
材树	李春芳	胸径<5厘米 11棵	李春芳	
坟	李回新	单棺 1座	}	
坟	李回新	双棺 3座		
果桑	李回新	胸径<5厘米 10棵		
材树	李回新	5厘米≤胸径<10厘米 222棵		李回新
材树	李回新	10厘米≤胸径<20厘米 84棵		
材树	李回新	20厘米≤胸径<30厘米 4棵		
材树	李回新	30厘米≤胸径 1棵		
材树	许德海	5厘米≤胸径<10厘米 15棵	} 许德海	
材树	许德海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3棵		
材树	李志桂	5厘米≤胸径<10厘米 18棵	} 李志桂	
材树	李志桂	10厘米≤胸径<20厘米 80棵		
材树	李贺芳	胸径<5厘米 40棵	李贺芳	
材树	李贤	5厘米≤胸径<10厘米 6棵	} 李贤	
材树	李贤	10厘米≤胸径<20厘米 36棵		
材树	李树良	胸径<5厘米 34棵	李树良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李树良	5厘米≤胸径<10厘米, 240棵	李树良
坟	李曙光	双棺, 9座	
材树	李曙光	5厘米≤胸径<10厘米, 8棵	李曙光
材树	李曙光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棵	
材树	李曙光	30厘米≤胸径, 2棵	
材树	周凤恒	5厘米≤胸径<10厘米, 492棵	周凤恒
材树	周凤恒	10厘米≤胸径≤20厘米, 5棵	
材树	李德军	胸径<5厘米, 10棵	李德军
材树	李德军	5厘米≤胸径<10厘米, 66棵	
材树	张文龙	胸径<5厘米, 1773棵	张文龙
材树	张文龙	5厘米≤胸径<10厘米, 3506棵	
材树	张文龙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0棵	
材树	张文龙	20厘米≤胸径<30厘米, 6棵	
坟	李迎	双棺, 2座	李迎
材树	李迎	10厘米≤胸径<20厘米, 8棵	
材树	李得伍	胸径<5厘米, 855棵	李得伍
材树	李得伍	5厘米≤胸径<10厘米, 16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李得伍	10厘米≤胸径<20厘米 4棵	李得伍
材树	张书立	5厘米≤胸径<10厘米 5棵	
材树	张书立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9棵	张书立
材树	张书立	30厘米≤胸径 25棵	
材树	李会军	胸径<5厘米 30棵	李会军
材树	李会军	5厘米≤胸径<10厘米 1640棵	
材树	李会军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5棵	
材树	张动力	10厘米≤胸径<20厘米 6棵	张动力
材树	张动力	20厘米≤胸径<30厘米 5棵	
材树	李昆光	胸径<5厘米 189棵	李昆光
材树	李昆光	5厘米≤胸径<10厘米 81棵	
材树	李昆光	10厘米≤胸径<20厘米 43棵	
材树	李昆光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10棵	
材树	李昆光	30厘米≤胸径 117棵	李昆光
材树	李志远	胸径<5厘米 25棵	
材树	李志远	5厘米≤胸径<10厘米 20棵	
材树	李志远	10厘米≤胸径<20厘米 82棵	李志远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李志远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3棵	} 李志远
材树	李志远	30厘米<胸径, 10棵	
材树	姜章学	胸径<5厘米, 145棵	} 姜章学
材树	姜章学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5棵	
材树	姜章学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0棵	
材树	姜来	胸径<5厘米, 14棵	} 姜来
材树	姜来	5厘米<胸径<10厘米, 94棵	
材树	姜来	10厘米<胸径<20厘米, 4棵	
材树	何立波	胸径<5厘米, 50棵	} 何立波
材树	何立波	5厘米<胸径<10厘米, 200棵	
材树	何立波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00棵	
材树	姜文生	胸径<5厘米, 25棵	} 姜文生
材树	姜文生	5厘米<胸径<10厘米, 486棵	
材树	姜国君	胸径<5厘米, 45棵	} 姜国君
材树	姜国君	5厘米<胸径<10厘米, 700棵	
材树	姜胜利	胸径<5厘米, 47棵	} 姜胜利
材树	姜胜利	5厘米<胸径<10厘米, 255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姜胜利	10厘米≤胸径<20厘米, 43棵	姜胜利
材树	姜喜明	5厘米≤胸径<10厘米, 55棵	姜喜明
材树	姜喜明	10厘米≤胸径<20厘米, 65棵	
材树	姜文凤	5厘米≤胸径<10厘米, 31棵	姜文凤
材树	姜浩	胸径<5厘米, 100棵	姜浩
材树	姜浩	5厘米≤胸径<10厘米, 162棵	
材树	钱志栋	胸径<5厘米, 35棵	钱志栋
材树	钱志栋	5厘米≤胸径<10厘米, 245棵	
材树	钱志栋	10厘米≤胸径<20厘米, 55棵	
材树	姜福祥	胸径<5厘米, 80棵	姜福祥
材树	姜福祥	5厘米≤胸径<10厘米, 432棵	
材树	姜福祥	10厘米≤胸径<20厘米, 70棵	
材树	梁文生	胸径<5厘米, 150棵	梁文生
材树	梁文生	5厘米≤胸径<10厘米, 395棵	
材树	梁文生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6棵	
材树	姜文秀	胸径<5厘米, 22棵	姜文秀
材树	姜文秀	5厘米≤胸径<10厘米, 8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闫文芝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9棵	闫文芝
材树	李炎	10厘米≤胸径<20厘米, 5棵	} 李炎
材树	李炎	20厘米≤胸径<30厘米, 5棵	
材树	李炎	30厘米≤胸径, 4棵	
材树	钱志江	10厘米≤胸径<20厘米, 5棵	
材树	钱志江	20厘米≤胸径<30厘米, 3棵	} 钱志江
材树	钱志江	30厘米≤胸径, 2棵	
材树	钱志伟	胸径<5厘米, 20棵	
材树	钱志伟	5厘米≤胸径<10厘米, 173棵	} 钱志伟
材树	钱志伟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5棵	
材树	姜伟	胸径<5厘米, 331棵	} 姜伟
材树	姜伟	5厘米≤胸径<10厘米, 138棵	
材树	钱志勇	胸径<5厘米, 40棵	} 钱志勇
材树	钱志勇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2棵	
材树	张之恒	胸径<5厘米, 2166棵	} 张之恒
材树	张之恒	5厘米≤胸径<10厘米, 3049棵	
材树	张之恒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010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坟	李少军	单棺 1座	李少军
坟	李少军	双棺 2座	
坟	李少军	三棺 2座	
坟	高铁钢	单棺 1座	高铁钢
坟	高铁钢	双棺 4座	
坟	李中秋	单棺 1座	李中秋
坟	张会昆	单棺 1座	张会昆
坟	张会昆	双棺 2座	
坟	李玉中	单棺 1座	李玉中
坟	李玉中	双棺 2座	
坟	李连水	单棺 1座	李连水
坟	田武	双棺 1座	田武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青苗	钱子海	永久青苗, 共 111.038 亩	钱子海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刘峰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轱辘把村位于村西（东至轱辘把村地；西至轱辘把村地；南至轱辘把村地；北至轱辘把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轱辘把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地类	合计	小计	其中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面积	1.4729	1.3977	0.0135		1.0149	0.1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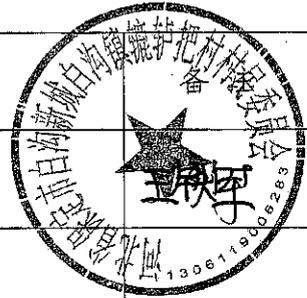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备注
	村集体	1.4729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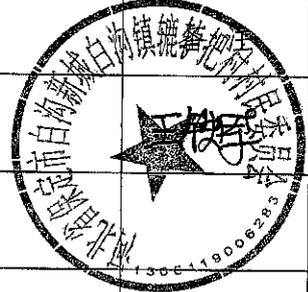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董爱国	胸径 < 5 厘米, 9 棵	
材树	董爱国	5 厘米 ≤ 胸径 < 10 厘米, 43 棵	
材树	董爱国	10 厘米 ≤ 胸径 < 20 厘米, 60 棵	
材树	董爱国	20 厘米 ≤ 胸径 < 30 厘米, 30 棵	董爱国
材树	杨东纪	10 厘米 ≤ 胸径 < 20 厘米, 11 棵	
材树	杨东纪	20 厘米 ≤ 胸径 < 30 厘米, 10 棵	
绿化树	杨东纪	胸径 < 5 厘米, 1 棵	
果树	杨东纪	胸径 < 5 厘米, 25 棵	杨东纪
坟	杨东纪	单棺, 2 座	
坟	杨东纪	双棺, 3 座	
材树	简海峰	胸径 < 5 厘米, 15 棵	
材树	简海峰	5 厘米 ≤ 胸径 < 10 厘米, 18 棵	
材树	简海峰	10 厘米 ≤ 胸径 < 20 厘米, 5 棵	
材树	简海峰	≥ 20 厘米, 3 棵	简海峰
材树	崔志学	胸径 < 5 厘米, 20 棵	崔志学
材树	崔志学	5 厘米 ≤ 胸径 < 10 厘米, 37 棵	崔志学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崔志学	≥30厘米, 7棵	崔志学
坟	崔志学	双棺, 18座	崔志学
材树	李冬群	5厘米≤胸径<10厘米, 6棵	} 李冬群
材树	李冬群	≥30厘米, 2棵	
坟	李冬群	双棺, 2座	
材树	李强	5厘米≤胸径<10厘米, 15棵	李强
材树	李强	10厘米≤胸径<20厘米, 40棵	李强
材树	肖连扣	5厘米≤胸径<10厘米, 18棵	肖连扣
果树	肖连扣	10厘米≤胸径<15厘米, 1棵	肖连扣
材树	秦平	胸径<5厘米, 10棵	} 秦平
材树	秦平	5厘米≤胸径<10厘米, 5棵	
材树	秦平	≥30厘米, 3棵	
材树	秦平	20厘米≤胸径<30厘米, 2棵	
绿化树	秦平	胸径≥10厘米, 1棵	
坟	秦平	双棺, 1座	
材树	蔡二群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棵	
材树	蔡二群	4厘米≥30厘米, 2棵	蔡二群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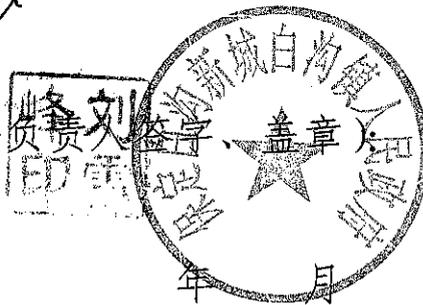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蔡行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



年 月 日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白三村位于村西（东至白三村地；西至白三村地；南至白一村地；北至白三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白三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白三村居民委员会集体								
地类	合计	其中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面积	0.0284	0.0284				0.0284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王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

崔明子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白四村位于村西（东至白四村地；西至白四村地；南至白三村地；北至白四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白四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白四村村委会集体土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地类	合计	其中					其他农用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面积	0.0184	0.0184			0.0035	0.0149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刘雪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



年 月 日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魏庄村位于村西（东至魏庄村地；西至魏庄村地；南至魏庄村地；北至小营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魏庄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地类	合计	小计	其中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面积	1.8016	1.2795	0.2040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贾冲	胸径<5厘米, 2棵	贾冲
材树	贾冲	5厘米<胸径<10厘米, 4棵	
材树	贾冲	10厘米<胸径<20厘米, 8棵	
材树	魏宝立	5厘米<胸径<10厘米, 7棵	魏宝立
材树	魏宝立	10厘米<胸径<20厘米, 3棵	
材树	魏宝立	20厘米<胸径<30厘米, 5棵	
坟	魏宝立	双棺, 4座	
材树	魏章生	胸径<5厘米, 90棵	魏章生
材树	魏章生	5厘米<胸径<10厘米, 13棵	
材树	魏章生	10厘米<胸径<20厘米, 9棵	
材树	魏章生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坟	魏章生	双棺, 5座	
材树	魏双喜	胸径<5厘米, 10棵	魏双喜
材树	魏双喜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棵	魏双喜
材树	魏海良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0棵	魏海良
材树	魏海良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0棵	魏海良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魏二柱	5厘米<胸径<10厘米, 16棵	魏二柱
材树	魏二柱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2棵	
材树	魏二柱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果树	魏二柱	胸径<5厘米, 60棵	
材树	郭寿堂	胸径<5厘米, 52棵	郭寿堂
材树	郭寿堂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5棵	
材树	郭寿堂	20厘米<胸径<30厘米, 5棵	
坟	郭寿堂	单木官, 1座	
坟	郭寿堂	双木官, 1座	
材树	魏荣叔	5厘米<胸径<10厘米, 58棵	魏荣叔
材树	魏荣叔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0棵	
材树	魏荣叔	20厘米<胸径<30厘米, 28棵	
材树	魏荣叔	30厘米<胸径, 20棵	
材树	郭艳萍	5厘米<胸径<10厘米, 140棵	郭艳萍
材树	郭艳萍	20厘米<胸径<30厘米, 20棵	
材树	郭艳萍	30厘米<胸径, 1棵	
材树	贾春峰	胸径<5厘米, 10棵	贾春峰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贾春峰	5厘米<胸径<10厘米, 70棵	}	
材树	贾春峰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42棵		
材树	贾春峰	20厘米<胸径<30厘米, 4棵		贾春峰
材树	贾春峰	30厘米<胸径, 7棵		
材树	魏国安	胸径<5厘米, 31棵		
材树	魏国安	5厘米<胸径<10厘米, 9棵		
材树	魏国安	10厘米<胸径<20厘米, 19棵		魏国安
材树	魏国安	20厘米<胸径<30厘米, 4棵		
材树	魏国安	30厘米<胸径, 5棵		
材树	魏长亮	胸径<5厘米, 86棵		}
材树	魏长亮	5厘米<胸径<10厘米, 109棵		
材树	魏长亮	10厘米<胸径<20厘米, 47棵		
材树	魏长亮	20厘米<胸径<30厘米, 21棵	魏长亮	
材树	魏长亮	30厘米<胸径, 5棵		
果树	魏长亮	胸径<5厘米, 20棵		
果树	魏长亮	10厘米<胸径<15厘米, 10棵		
材树	魏祥	10厘米<胸径<20厘米, 7棵	魏祥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王庄村位于村西（东至王庄村地；西至王庄村地；南至王庄村地；北至王庄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王庄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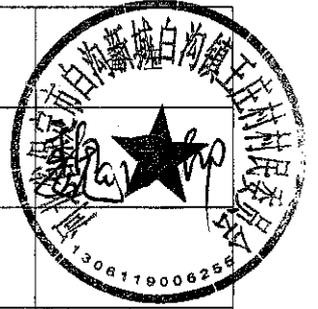
单位：公顷



权属									
地类	合计	小计	其中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面积	0.2743	0.1165	0.0329		0.0765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村集体	0.2743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魏春革	胸径 < 5厘米 45棵	}
材树	魏春革	5厘米 ≤ 胸径 < 10厘米 11棵	
材树	魏春革	10厘米 ≤ 胸径 < 20厘米 7棵	
材树	魏春革	20厘米 ≤ 胸径 < 30厘米 3棵	
材树	魏春革	> 30厘米 1棵	
果树	魏春革	胸径 < 5厘米 2棵	
材树	李树来	胸径 < 5厘米 18棵	}
材树	李树来	5厘米 < 胸径 < 10厘米 2棵	
材树	李树来	10厘米 ≤ 胸径 ≤ 20厘米 35棵	
材树	李树来	20厘米 ≤ 胸径 < 30厘米 8棵	
果树	李树来	胸径 < 5厘米 1棵	
材树	魏文柱	胸径 < 5厘米 10棵	
材树	魏文柱	5厘米 ≤ 胸径 < 10厘米 2棵	
材树	魏文柱	10厘米 ≤ 胸径 < 20厘米 2棵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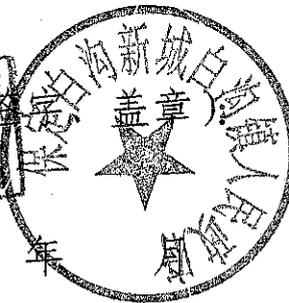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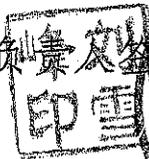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赵帅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小营村位于村西（东至小营村地；西至小营村地；南至魏庄村地；北至高桥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小营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地类	合计		其中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权属		
面积	0.6143	0.5879			0.5879			0.0231	0.0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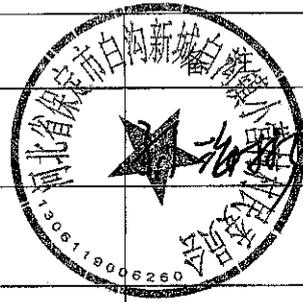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备注
	村集体	0.6143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文长智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白一村位于村西（东至白一村地；西至白一村地；南至白一村地；北至白三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白一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白一村村民委员会集体土地							
地类	合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其中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面积	0.3392	0.2472	0.1569		0.0227	0.0144	0.0532	0.0354	0.0566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村集体	0.3392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无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 *刘峰*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南刘庄村位于村西（东至南刘庄村地；西至南刘庄村地；南至南刘庄村地；北至南刘庄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南刘庄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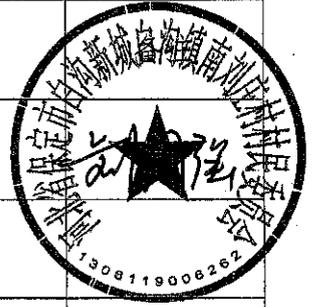
单位：公顷



权属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地类	合计	小计	其中					其他农用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面积	0.0298	0.02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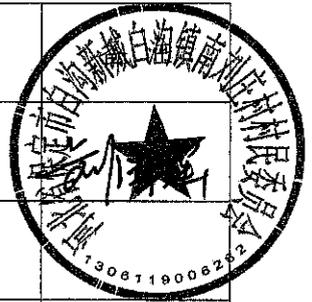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村集体	0.02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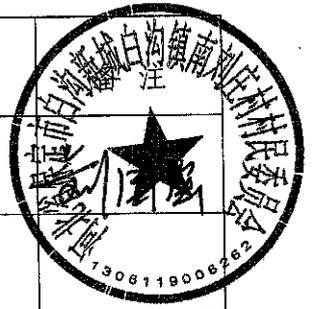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张成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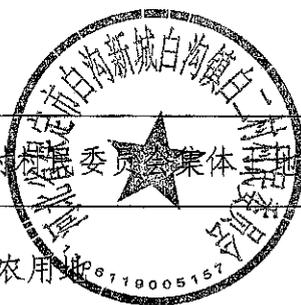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推进白沟河治理工程（白沟新城段）建设项目，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白沟镇白二村位于村南（东至白二村地；西至白二村地；南至白二村地；北至白二村地）的土地，经白沟镇人民政府与白二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白二村村委会集体土地								
地类	合计	小计	其中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面积	4.6672	1.3094	0.4858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王章树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棵	王章树
材树	王章树	20厘米≤胸径<30厘米, 4棵	
材树	王章树	30厘米≤胸径, 2棵	
坟	王章树	双棺, 3座	
材树	李平安	30厘米≤胸径, 1棵	李平安
坟	李平安	双棺, 2座	
材树	李北东	10厘米≤胸径<20厘米, 2棵	李北东
材树	李北东	20厘米≤胸径<30厘米, 1棵	
材树	李北东	30厘米≤胸径, 6棵	
坟	李北东	单棺, 1座	
坟	李北东	双棺, 2座	
材树	周同喜	30厘米≤胸径, 3棵	
坟	周同喜	单棺, 1座	
坟	周同喜	双棺, 7座	
石碑	周同喜	1块	
材树	刘满良	胸径<5厘米, 15棵	刘满良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材树	刘满良	5厘米≤胸径<10厘米, 5棵	刘满良
材树	张锁柱	胸径<5厘米, 7棵	张锁柱
材树	张锁柱	5厘米≤胸径<10厘米, 3棵	
坟	张锁柱	单棺, 1座	
坟	张锁柱	双棺, 4座	
材树	李小喜	胸径<5厘米, 29棵	
材树	李小喜	5厘米≤胸径<10厘米, 14棵	
材树	李小喜	10厘米≤胸径<20厘米, 7棵	
坟	李小喜	单棺, 1座	
坟	李小喜	双棺, 3座	
材树	王金生	胸径<5厘米, 40棵	王金生
坟	王金生	单棺, 3座	
坟	王金生	双棺, 1座	
石碑	王金生	1块	
材树	李继文	胸径<5厘米, 10棵	李继文
材树	李继文	5厘米≤胸径<10厘米, 2棵	
坟	李继文	双棺, 2座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坟	李继文	三棺, 1座	李继文
坟	李继文	四棺, 1座	
材树	张秋生	胸径 < 5厘米, 9棵	张秋生
材树	张秋生	5厘米 ≤ 胸径 < 10厘米, 2棵	
材树	张秋生	10厘米 ≤ 胸径 < 20厘米, 4棵	
坟	张秋生	单棺, 2座	
坟	张秋生	双棺, 2座	张秋生
材树	王德录	胸径 < 5厘米, 5棵	
材树	王德录	5厘米 ≤ 胸径 < 10厘米, 2棵	
坟	王德录	单棺, 1座	
坟	王德录	双棺, 5座	王德录
材树	王保山	胸径 < 5厘米, 2棵	
材树	王保山	10厘米 ≤ 胸径 < 20厘米, 2棵	
坟	王保山	单棺, 1座	
坟	王保山	双棺, 2座	王保山
材树	孙凤良	胸径 < 5厘米, 10棵	
坟	孙凤良	双棺, 3座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坟	孙凤良	三棺, 1座	孙凤良
材树	何福生	胸径 < 5厘米, 9棵	何福生
材树	何福生	5厘米 ≤ 胸径 < 10厘米, 1棵	
坟	何福生	双棺, 4座	
材树	陈海洋	胸径 < 5厘米, 15棵	陈海洋
坟	陈海洋	双棺, 4座	
材树	王德英	胸径 < 5厘米, 5棵	王德英
材树	王德英	5厘米 ≤ 胸径 < 10厘米, 3棵	
材树	王德英	10厘米 ≤ 胸径 < 20厘米, 2棵	
坟	王德英	单棺, 1座	
坟	王德英	双棺, 3座	
材树	宋大军	胸径 < 5厘米, 20棵	宋大军
材树	宋大军	10厘米 ≤ 胸径 < 20厘米, 3棵	
坟	宋大军	单棺, 3座	
坟	宋大军	双棺, 3座	
材树	宋东启	胸径 < 5厘米, 25棵	宋东启
坟	宋东启	单棺, 1座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坟	宋东启	双棺, 2座	宋东启
石碑	宋东启	1块	
材树	王玮	10厘米 \leq 胸径 $<$ 20厘米, 2棵	王玮
坟	王玮	双棺, 3座	
材树	李丽	胸径 $<$ 5厘米, 20棵	李丽
坟	李丽	双棺, 8座	
石碑	李丽	1块	
材树	李红	5厘米 \leq 胸径 $<$ 10厘米, 20棵	李红
坟	李红	双棺, 2座	
材树	乔喜来	胸径 $<$ 5厘米, 4棵	乔喜来
材树	乔喜来	20厘米 \leq 胸径 $<$ 30厘米, 1棵	
坟	乔喜来	单棺, 2座	
坟	乔喜来	双棺, 3座	
材树	魏红全	胸径 $<$ 5厘米, 55棵	魏红全
坟	魏红全	单棺, 1座	
坟	魏红全	双棺, 2座	
材树	李俊青	胸径 $<$ 5厘米, 16棵	李俊青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坟	李俊青	双棺, 4座	李俊青	
材树	客继涛	30厘米 \leq 胸径, 2棵	客继涛	
坟	客继涛	双棺, 2座	客继涛	
材树	王铁锁	胸径 $<$ 5厘米, 3棵	}	
坟	王铁锁	单棺, 1座		王铁锁
坟	王铁锁	双棺, 1座		
材树	米平安	5厘米 \leq 胸径 $<$ 10厘米, 2棵	}	
材树	米平安	10厘米 \leq 胸径 $<$ 20厘米, 8棵		米平安
坟	米平安	双棺, 3座		
材树	田文林	胸径 $<$ 5厘米, 13棵	}	
材树	田文林	5厘米 \leq 胸径 $<$ 10厘米, 1棵		田文林
材树	田文林	20厘米 \leq 胸径 $<$ 30厘米, 1棵		
坟	田文林	双棺, 2座		
材树	宋超	胸径 $<$ 5厘米, 60棵	宋超	
坟	宋超	双棺, 2座	宋超	
材树	周锁群	胸径 $<$ 5厘米, 20棵	周锁群	
材树	周锁群	5厘米 \leq 胸径 $<$ 10厘米, 10棵	周锁群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坟	周锁群	单棺, 1座	周锁群
坟	周锁群	双棺, 2座	
石碑	周锁群	1块	
树木	安宇	5厘米 \leq 胸径 $<$ 10厘米, 5棵	安宇
坟	安宇	单棺, 1座	
坟	安宇	双棺, 2座	
树木	杨福长	胸径 $<$ 5厘米, 32棵	杨福长
果树	刘东林	胸径 $<$ 5厘米, 4棵	刘东林
果树	刘东林	5厘米 \leq 胸径 $<$ 10厘米, 2棵	刘东林
坟	杜贺芬	双棺, 3座	杜贺芬
坟	马克俭	单棺, 3座	马克俭
坟	马克俭	双棺, 2座	马克俭
坟	李秋来	单棺, 1座	李秋来
坟	王锁林	单棺, 1座	王锁林
坟	王锁林	双棺, 1座	王锁林
坟	张建鹏	单棺, 1座	张建鹏
坟	张建鹏	双棺, 4座	张建鹏

五、青苗情况

名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无	



注：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尹继军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